

地方金融机构合法规范经营 拒绝黑恶势力 承诺书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，结合苏州市地方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工作要求，本单位对经营行为进行全面自查普查，对标金融领域涉黑涉恶的突出表现形式，承诺在经营过程中：

1、从事非法高利放贷、“套路贷”、“校园贷”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2、以故意伤害、非法拘禁、侮辱、恐吓、威胁、骚扰、欺诈等非法手段催收贷款以及追偿资金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3、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集资诈骗，或者以其他方式从事或者变相从事非法集资中的涉黑涉恶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4、非法从事融资性担保、小额贷款、典当、融资租赁、商业保理、资产管理、各类交易场所业务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5、利用黑恶势力开展或协助开展业务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6、套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，再高利转贷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7、在黑恶势力设立的公司、企业入股分红、合伙经营，或与黑恶势力犯罪分子相互勾结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8、发现金融领域涉黑涉恶线索，未及时移交主管部门或公

安、司法机关的；在公安、司法机关核查金融领域涉黑涉恶案件时，未积极配合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9、其他涉黑涉恶行为和严重违规经营的；本单位无此项行为。

若有相关情况线索，需说明如下：无

（请在空格处据实填写“有”或“无”）。有相关情况或其它涉黑涉恶线索需要向组织说明反映的，可附页说明或直接举报，市扫黑办举报电话 0512-65235212 或拨打市金融监管局举报电话 12345。

本单位承诺：依法合规经营，自觉接受监管，主动完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，不从事金融领域涉黑涉恶行为，不发生与涉黑涉恶组织和涉黑涉恶人员有任何关联的行为，发现涉黑涉恶线索及时举报，切实维护地区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。

本单位自愿签订承诺书，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单位愿意接受组织调查和责任追究。

（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存档一份，本单位留存一份）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合库金国际租赁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陈培良

2019年5月13日